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联明股份　编号：2022-022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5 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徐涛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后现场举手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吕秋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吕秋萍女士在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后，接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吕秋萍女士，1959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主任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委员、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舟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共 9 名，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于本董事会决议同日公告的《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二、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14 时在上海浦东新区金海路 3288 号东楼 301 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秘书安排向本公司股东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共 9 名，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于本董事会决议同日公告的《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4）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联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8 月 2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8 月 2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浦东新区金海路 3288 号东楼 301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8 月 22 日

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06	联明股份	2022/8/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请符合条件的股东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6:30 到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 3288 号东楼 5 楼证券部登记处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通过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留下联系电话，以便联系。传真或信函以到达登记处或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现场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预计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公司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 3288 号东楼 5 楼

联系人：杨明敏、段银玉

联系电话：021-58560017

传真：021-58566599

邮箱：yangmingmin@shanghailm.com；duanyinyu@shanghailm.com

邮编：201209

特此公告。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联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股东单位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董事会同意提名吕秋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同意吕秋萍女士在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后，接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五日

附件：

吕秋萍简历

吕秋萍女士，1959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主任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委员、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舟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3329　证券简称：上海雅仕　公告编号：2022-038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勇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分析和评估，认为存货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依据测试结果，2022 年 7 月份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743.38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6.45%。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转回或转销金额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177.64	7,743.38	105.00	7,816.0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 2022 年 7 月份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743.38 万元，考虑所得税因素后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5,807.53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8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329　证券简称：上海雅仕　公告编号：2022-039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货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以 2022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 2022 年 7 月份财务报告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存货资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分析和评估，认为存货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依据测试结果，2022 年 7 月份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743.38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6.45%。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转回或转销金额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177.64	7,743.38	105.00	7,816.0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和原因说明

（一）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公司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2022 年 7 月份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 7,743.38 万元。

（二）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2022 年 7 月以来，受磷肥出口检验检疫政策变化及放行时间周期调整的影响，肥料生产企业港口积压库存较高，生产开工率大幅下降，导致磷肥的主要原料硫磺短期内价格大幅下跌，其中镇江港硫磺（颗粒）主流价由 7 月初的 3,000 元/吨下跌至 7 月末的 1,000 元/吨（价格走势见下图），价格跌幅在当月内达 66.67%，目前公司主要贸易品种硫磺的市场价格已回归至历史常态区间。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由于硫磺市场价格的变化，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三、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2 年 7 月份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743.38 万元，考虑所得税因素后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5,807.53 万元。

目前，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流动性充足。存货跌价是从 7 月上旬开始的，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不会影响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程序遵守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等相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进一步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上述数据尚需公司年审会计师最终审计确认。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同意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五、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可靠。

2、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同意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反映了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和公司财务状况，同意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特此公告。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675　股票简称：中华企业　编号：临 2022-031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上海淞泽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淞泽置业"）

●公司拟与关联方上海世博土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博土控"）、上海地产三林滨江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林滨江"）分别以享有淞泽置业债权中的 146,510 万元、137,540 万元、14,950 万元向淞泽置业进行增资。

●过去 12 个月，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85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055%。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21 年 10 月，公司与世博土控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联合竞得三林滨江持有的淞泽置业 95% 股权（对应净资产评估值 1,570,802.440.05 元）及相应债权，总金额为 12,195,903,323.53 元。其中，公司出资 6,290,518,556.35 元受让淞泽置业 49%股权及相应债权，世博土控出资 5,905,384,767.18 元受让淞泽置业 46%股权及相应债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1-046 公告）

本次增资前，淞泽置业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公司持股 49%，世博土控持股 46%，三林滨江持股 5%。

2、公司、世博土控、三林滨江分别以享有淞泽置业债权中的 146,510 万元、137,540 万元、14,950 万元向淞泽置业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淞泽置业注册资本将由 1,000 万元增至 300,000 万元，三方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修订稿）》等相关规定，世博土控、三林滨江为公司关联方，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2022 年 8 月 4 日以通讯表示方式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债转股增资事项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

二、淞泽置业介绍

1、上海淞泽置业有限公司

名称：上海淞泽置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三林路 338 号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停车场（库）经营，会展服务，酒店管理等。

淞泽置业系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地产三林滨江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权属清晰，淞泽置业拥有三林 9 单元地块的开发经营管理权。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1,639,618,004.69	12,144,255,658.73
总负债	11,634,223,762.85	12,139,270,868.72
净资产	5,394,241.84	4,984,790.01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677,766.04	-409,451.83

三、关联方介绍

1、上海世博土地控股有限公司

名称：上海世博土地控股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华灵路 698 号

注册资本：1,09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受市政府委托，开发和经营管理世博会控制区域的地块，世博会工程配套商品房、世博会场址基础设施及相关工程投资、建设、管理，酒店管理。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世博土控总资产 38,032,639,757.91 元，净资产 18,726,433,651.07 元，营业收入 2,781,384,095.94 元，净利润 247,167,300.02 元。（已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世博土控合并总资产 39,761,445,963.74 元，净资产 18,872,875,514.21 元，营业收入 627,153,877.18 元，净利润-3,501,007.33 元（未经审计）。

2、上海地产三林滨江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名称：上海地产三林滨江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三林路 338 号

注册资本：4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咨询（除经纪），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机电设备的销售，园林绿化，石材养护，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三林滨江总资产 27,913,230,758.73 元，净资产 3,927,495,651.03 元，营业收入 552,522.94 元，净利润-53,563,370.51 元。（已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三林滨江总资产 26,452,049,213.77 元，净资产 1,172,349,887.60 元，营业收入 1,832,477,038.46，净利润-19,135,526.40 元。（未经审计）

四、本次交易方案

1、公司、世博土控、三林滨江分别以享有淞泽置业债权中的 146,510 万元、137,540 万元、14,950 万元向淞泽置业进行增资。此次债权转股权后，三方不再享有该部分债权的债权人收益，转而享受股东权益。

2、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对比：

增资前的股权结构			增资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中华企业	490	49%	中华企业	147,000	49%
世博土控	460	46%	世博土控	138,000	46%
三林滨江	50	5%	三林滨江	15,000	5%
合计	1000	100%		300,000	100%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淞泽置业负债总额将由 1,163,382.02 万元减少至 864,382.02 万元，净资产将由 592.86 万元增加至 299,592.86 万元，资产负债率将由 99.95%降至 74.26%，债务结构和财务状况得到明显改善，有利于其拓展融资渠道。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项目储备计划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项目储备投资总金额不超过 180 亿元，交易对象不特定，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等，交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市场土地、股权招拍挂，协议收购资产及股权、增资扩股、共同投资等。本次债转股增资事项在前述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

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过去 12 个月，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85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055%。

八、报备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9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 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以下简称"德国继峰"）及其全资子公司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r.o.（以下简称"捷克继峰"）。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为德国继峰、捷克继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4,863.04 万元人民币（按照截至 2022 年 8 月 5 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且德国继峰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1、担保的进展情况

为保障德国继峰顺利竞标 BMW AG（以下简称"宝马"或"BMW"）的 NCAR HR global 项目，2022 年 8 月 4 日，公司签订了担保函第 2 号修正案（以下简称"《2 号修正案》"）。《2 号修正案》约定：如宝马指定德国继峰、捷克继峰、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BH d.o.o.（以下简称"波黑继峰"）为 NCAR HR global 项目的供应商，则 NCAR HR global 项目纳入《担保函》的担保范围。在原担保金额和条件下，公司为德国继峰、捷克继峰、波黑继峰履行 NCAR HR global 项目的合同义务承担担保责任。

NCAR HR global 为宝马计划开发的新能源车型的平台项目，为全球发包业务，公司计划供应头枕产品。NCAR HR global 项目周期预计 10 年，全生命周期预计产值 20 亿元人民币左右。截至本公告披露日，NCAR HR global 项目尚未定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宝马项目担保的历史情况

为积极争取宝马 FAAR WE HR 项目定点，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公司与宝马签署了《担保函》，公司为德国继峰、捷克继峰获得宝马项目提供不超过 800 万欧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获得全球宝马项目定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德国继峰获得宝马 FAAR WE HR 项目后，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签订了担保函第 1 号修正案（以下简称"《1 号修正案》"），对《担保函》中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宝马项目担保的有效期至 2025 年 1 月，最大担保金额不超过 2,400 万欧元，《担保函》中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获得全球宝马项目定点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2022 年 4 月 20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额度不超过 2.70 亿欧元和 8.25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

本次担保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德国继峰的基本情况

1、德国继峰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文）：	德国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外文）：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
成立时间：	2014 年 1 月 17 日
住所：	Steigweg 24，97318 Kitzingen
注册资本：	250,000 欧元
经理：	Christoph Seidel，J ü rgen H ü rtgen
经营范围：	汽车内饰零部件、组件和系统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贸易

2、德国继峰的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63,840,134.86	268,107,802.82
负债总额	266,590,405.96	252,719,083.39
银行贷款总额	59,945,008.68	60,847,701.11
流动负债总额	228,105,843.55	218,390,686.72
资产净额	-2,750,271.10	15,388,719.43
	2021 年 1-12 月	2022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370,255,056.85	104,313,496.85
净利润	-61,996,184.71	-10,137,700.03

注：上述数据为德国继峰合并报表财务数据。

（二）捷克继峰基本情况

1、捷克继峰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文）：	捷克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外文）：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r.o.
成立时间：	2014 年 4 月 1 日
住所：	捷克利帕市赛德拉齐科瓦 984/26
注册资本：	10,000 捷克克朗
经理：	Christoph Seidel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

2、捷克继峰的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47,147,665.79	260,326,597.56
负债总额	143,080,588.78	162,940,535.67
银行贷款总额	38,484,562.41	36,213,706.18
流动负债总额	104,596,026.38	128,612,139.00
资产净额	104,067,077.01	97,386,061.90
	2021 年 1-12 月	2022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340,596,920.77	96,330,021.69
净利润	-33,211,587.16	-3,719,846.40

（三）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德国继峰 100%股权，德国继峰持有捷克继峰 100%股权，德国继峰、捷克继峰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如德国继峰、捷克继峰、波黑继峰被宝马指定为 NCAR HR global 项目的供应商，则 NCAR HR global 项目纳入《担保函》的担保范围。《担保函》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德国继峰争取宝马 NCAR HR global 项目定点，而提供的合同履约担保。德国继峰具有丰富的头枕项目开发经验，具备相应的生产能力，能够全面履行与宝马签订的相关合同义务。本次担保不会增加公司整体担保金额，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担保风险较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62,468.70 万元（按照截至 2022 年 8 月 5 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占上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1.10%；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811,642.38 万元（按照截至 2022 年 8 月 5 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占上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4.74%，均为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429　证券简称：集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9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与北京化工大学签订科技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意向性的约定，具体的合作内容和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经营的影响将视后续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产生的效果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合作期限为 10 年，在本协议的合作框架下，甲方原则上每年向乙方提供约 1,000 万元的合作经费，主要用于合作科研项目、甲方利用乙方已有技术成果的转化使用、双方联合申报项目、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等费用支出。

4、签署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签署的科技合作框架协议无需董事会审议，后续将根据具体项目实施的情况，如达到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届时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交公司有权审批机构审批，如出现审议未通过情形，该协议存在不能生效的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化工大学签署《科技合作框架协议》。为充分发挥高校科研、人才等综合优势，加快科研项目的产业化进程，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北京化工大学（以下简称乙方）充分协商，一致同意建立双方长期稳定的科技、人才合作关系，秉承"自愿平等、双向推动、互惠互利、协同发展"的原则，达成协议。

二、合作方介绍

北京化工大学创办于 1958 年，原名北京化工学院，是新中国为"培养尖端科学发展所需的高级化工技术人才"而创建的一所高水平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国家"211 工程"和"'985'优势学科创新平台"重点建设院校，国家"一流学科"建设高校。

北京化工大学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甲方：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化工大学

（二）协议主要内容

乙方充分发挥其科研、人才资源优势，为甲方提供科技、人才、项目等方面的支持，促进甲方的全面发展。甲方利用企业、资源的优势为乙方提供研究、实践、项目转化等方面的支持。

1、乙方依托所属有关学院、研究机构，结合甲方发展战略、产业定位和经费支持，在校内教学科研单位设立关键产业技术研发中心和科研项目，3 年内支持甲方及甲方控股子公司建成博士后工作站、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2、双方合作科研项目实行任务导向，每年甲乙双方共同拟定科研开发项目，乙方组织有关教师和团队申报，甲方审定任务、目标及经费。

3、合作方式：双方合作期限为 10 年，在本协议的合作框架下，甲方原则上每年向乙方提供约 1,000 万元的合作经费，主要用于合作科研项目、甲方利用乙方已有技术成果的转化使用、双方联合申报项目、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等费用支出。

4、合作内容

（1）双方共同致力于科研成果产业化工作。乙方把甲方作为重点科技成果转化基地，进行科技成果转化，应甲方要求提供最新科技成果（项目）信息，特别是符合新材料、新技术、新产业需求的高新技术成果信息。双方合作形成且知识产权双方共有的技术成果，由甲方（含下属控股子、孙公司）进行产业化时，甲方（含下属控股子、孙公司）不另行支付技术使用费用但应保护技术秘密。

（2）甲方对乙方材料学院和化学工程学院的所有研发成果、专利技术都有知情权和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转让权，如有合作成功，乙方可以通过技术作价出资方式在成果转化公司享有不低于 10%的技术股权。

（3）乙方支持甲方叁年内建成博士后工作站和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乙方有责任推荐符合条件的人员到甲方博士后工作站工作并有责任共同培育。与乙方博士后流动站合作，引进研究方向与甲方具有业务协同关系的博士后进站培养。乙方推荐资深专家担任乙方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工作。

（4）共建联合实验室及合作研发中心。双方利用各自在人员、技术和市场等不同资源优势，由张立群院士及李效玉教授作为牵头负责人，搭建联合实验室及合作研发中心作为甲方重要的科技支撑平台，开展新材料等关键技术联合攻关，力争产出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乙方在双方所设立的合作研发中心的基础上还可以利用所属国家级、省部级等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的资源，合作开展前瞻性研究及产业化应用研究，为甲方提供科技服务、产品研发、检测等技术支持。

（5）共建创新